

昆山贝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4月13日，昆山贝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要求，组织环评编制单位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昆山奥格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及三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开展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依据企业提供的项目环评及批复资料和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2019年4月1日进行的现场检测报告和昆山奥格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昆山贝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19年4月）等资料，核查了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的相符性，核查了企业提供的验收监测期间，实际生产工况是否满足“三同时”验收的要求。并对生产现状情况进行了现场踏勘核查，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昆山市周市镇陆杨杜家路398号。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公司投资3500万元，在已建的1#、2#厂房内进行了生产规模的扩建，项目实际生产规模为年生产模治具300套、塑胶制品330万件、机械配件120万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2008年6月取得昆山市环保局《关于对昆山贝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审批意见》（昆环建[2008]2336号），项目年生产模治具80套、机械配件5万件、塑胶制品1吨；于2015年10月取得昆山市环保局《关于对昆山贝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昆环建[2015]2308号），在厂区内预留空地上进行扩建，新建1座一层厂房，同时扩大产品生产规模，生产模治具300套、塑胶制品350万件、机械配件100万件，之后由于经济下滑，公司调整发展策略，在已建的1#、2#厂房内进行了生产规模的扩建，公司目前全厂实际生产规模为年生产模治具300套、塑胶制品330万件、机械配件120万件。

扩建项目于2016年6月开工建设，于2017年5月竣工并开始调试生产，由于公司管理人员变更一直未进行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工作，在2019年3月初进行自查时发现该项缺失后立即启动验收工作，委托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并委托昆山奥格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

（三）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总额3500万元，环保投资10万元，约占投资总额的0.2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昆环建[2008]2336号、昆环建【2018】1435号批复建设内

容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结合《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对项目建设的变化情况进行综合分析，经核对，本公司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具体变动情况见《昆山贝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扩建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运行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产生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包括各种机械加工过程中导轨油、冷却液、火花机油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磨床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焊接烟尘；塑料粒子注塑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废气产生后均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的主要噪声源来源于各种机械设备的运行噪声，在机器底部加设减振垫，降低因设备振动所产生的噪声，冷却塔因放置于室外，仅在底部加设减振垫。在采取上述措施之后，再经过厂房隔声作用后，可达到隔声降噪的效果。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固废、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

项目的危险固废主要是废导轨油、废火花机油及废冷却液，由企业统一收集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是钢材边角料、铜带边角料、焊渣、塑胶制品不合格品及废包装材料，由企业统一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项目在2#厂房2楼北侧建设有一处危险固废暂存仓库，面积约30平方米。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气

根据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编号：KHT19-Y06018-1），项目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VOCs厂界浓度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5其他行业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标准。

2. 噪声

根据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编号：KHT19-Y06018-1），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夜间）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杜家港村监测点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计算，项目生活污水接管总量考核指标符合环评总量考核要求。

（三）卫生防护距离

以 1#厂房、2#厂房为界分别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公司目前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满足环评提出的防护要求。

五、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验收组认为：昆山贝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认真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验收组一致同意“昆山贝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扩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按照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进行网上公示。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附后。

昆山贝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19.4.13